

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调低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、《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托管协议》”)、《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“《招募说明书》”)的有关约定,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,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决定自2026年5月21日起,对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托管费率进行调整,基金托管费率由0.10%/年调整为0.05%/年,并相应修改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等法律文件,本次修改一并更新法律文件中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信息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托管协议》的修改内容

1、《基金合同》关于基金费用的修改内容

章节	《基金合同》修改前表述	《基金合同》修改后表述
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	<p>2.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</p> <p>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10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:</p> $H = E \times 0.10\% \div \text{当年实际天数}$ <p>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,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,按月支付,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,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,支付日期顺延。</p>	<p>2.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</p> <p>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05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:</p> $H = E \times 0.05\% \div \text{当年实际天数}$ <p>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,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,按月支付,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,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,支付日期顺延。</p>

《托管协议》“十一、基金费用”、《招募说明书》“第十四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”对应《基金合同》正文修订内容进行修改。

2、除上述事项外,根据实际情况在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中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信息。

二、重要提示

1、上述修改符合相关法律及基金合同的规定,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,亦不涉及原有基金合同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重大变化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。

2、本次修改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本公司网站发布。本公司将在更新的《招募说明书》中对本次修改涉及内容进行更新,并披露本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。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maxwealthfund.com)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(400-805-8888)咨询相关事宜。

3、上述对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的修改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基金合同》约定。上述修订自2026年5月21日起生效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,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,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、谨慎决策。特此公告。

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6年5月21日